长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 2022 年度 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和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 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本次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基于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需要,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循自愿、平等、诚信的原则,未 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 果产生不利影响,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长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长华集团")于 2023 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 议案》。董事会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关联董事王长土 先生、王庆先生、殷丽女士回避表决)的表决结果通过了上述议案。监事会以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上述议案。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 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了上述事项,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 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上发表了 同意的独立意见:

- 1、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化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 2023 年度拟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遵循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按市场惯例以按历史价格年降、询比议价、成本加利润等一种或多种方式予以讨论确定,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符合各项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要求。
 - 2、该事项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 3、该事项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此事项时关联董事 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 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合法有效。

因此,我们同意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二)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批准了 2022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现对 2022 年度的关联交易情况做出如下确认及说明:

关联交易 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	2022 年度 预计发生额 (万元)	2022 年度实 际发生额 (万元)	差异 (万元)	预计金额与 实际发生金 额差异较大 的原因
采购商品和	宁波长华布	外购件	450	236. 53	213. 47	_

接受劳务	施螺子有限					
	公司					
	慈溪市周巷					
	士森五金配	外协加工	440	393. 76	46. 24	-
	件厂					
	慈溪市周巷	外购件、外				
	舒森五金配		185	113. 43	71. 57	_
	件厂	协加工				
	慈溪市周巷					
	舒航紧固件	外协加工	600	402.82	197. 18	_
	厂					
	慈溪市奇康					
	轴承有限公	外购件	200	45. 92 ^注	_	-
	司					
	小计		1,875	1, 192. 46	528. 46	-
	宁波长华布					
其他	施螺子有限	管理服务	650	656. 10	-6. 10	_
	公司					
合计			2, 525	1,848.56	522. 36	-

注: 慈溪市奇康轴承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财务总监周建芬之配偶劳永年控制的企业, 截止 2022 年 4 月 16 日,前财务总监周建芬离职已满十二个月,自 2022 年 4 月 16 日起,慈溪市奇康轴承有限公司不认定为关联方。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 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 计金额 (万元)	占类务 同业比 例	本年年初至3 月31日与关 联人累计已发 生的交易金额 (万元)	上年实际 发生金额 (万元)	占同类 业务比 例	本额与上 金实额际差 生金较大 上 好 是 至 至 至 至 至 数 为 数 为 数 为 数 为 数 为 数 为 为 为 为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宁波长华 布施螺子 有限公司	300	0.14%	29. 59	236. 53	0.15%	_
	慈溪市周 巷士森五 金配件厂	500	0. 24%	56. 23	393. 76	0.25%	_
	慈溪市周 巷舒森五 金配件厂	150	0.07%	31. 72	113. 43	0.07%	_
	慈溪市周 巷舒航紧 固件厂	500	0. 24%	42. 92	402. 82	0. 26%	_
	小计	1,450	0.68%	160. 46	1, 146. 54	0.73%	_

其他	宁波长华 布施螺子 有限公司	700	100%	81. 94	656. 10	100%	-
合计		2,150	_	242. 40	1,802.64	_	_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1、宁波长华布施螺子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2004年2月20日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法定代表人: 王长土

注册资本: 8,505,900 美元

住所:宁波杭州湾新区金溪路 160 号

股权结构:长华集团持股 51%;株式会社 FUSERASHI 持股 36.25%;株式会社九州 FUSERASHI 持股 12.75%。宁波长华布施螺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布施螺子")为公司与日方股东共同控制的合营公司。布施螺子《公司章程》约定,董事会为最高权力机构,有权决定一切重大问题。布施螺子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公司委派三名,日方股东委派两名。所有须由董事会决议的事项至少有日方股东委派的董事一票赞成时,方可通过。

经营范围:汽车专用高强度紧固件、金属制品(除危险品)制造、加工; 自营和代理汽车专用高强度紧固件、金属制品(除危险品)的进出口及上述同类 产品的批发、零售;汽车专用高强度紧固件技术开发及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 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57,436.45 万元, 净资产 50,871.55 万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 46,395.46 万元、净利润 8,412.80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公司长华集团董事长王长土系布施螺子董事长 及法定代表人,副董事长、总经理王庆系布施螺子董事,董事、副总经理殷丽系 布施螺子董事及副总经理。

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慈溪市周巷士森五金配件厂

(1) 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2009年6月22日

类型:个体工商户

经营者: 沈文君

注册资本: -

住所: 慈溪市周巷镇小安村景丁丘 208 号

股权结构: -

经营范围: 五金配件、塑料制品、电器配件制造、加工。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700.84 万元、净资产 97.35 万元、2022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547.38 万元、净利润 70.82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沈文君控制的企业, 沈文君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长土配偶沈芬的胞弟。

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 情形。

3、慈溪市周巷舒森五金配件厂

(1) 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2014年9月25日

类型:个体工商户

经营者: 王夏英

注册资本: -

住所: 慈溪市周巷镇小安村景丁丘 208 号

股权结构: -

经营范围: 五金配件制造、加工。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79.19 万元、净资产 10 万元、2022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101.2 万元、净利润 29.34 万元。 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沈文君及其配偶王夏英控制的企业, 沈文君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长土配偶沈芬的胞弟。

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4、慈溪市周巷舒航紧固件厂

(1) 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2008年7月9日

类型: 个体工商户

经营者: 沈文忠

注册资本: -

住所: 浙江省慈溪市周巷镇周潭片1号

股权结构: -

经营范围:紧固件、五金配件、塑料制品、模具制造、加工。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1482.37万元、净资产441.49万元、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439.71万元、净利润6.48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沈文忠控制的企业, 沈文忠系公司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王长土配偶沈芬的胞弟。

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二) 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前期同类关联交易都顺利执行完成,上述关联方具备持续经营和服务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是为满足公司正常经营所发生的外协加工、外购件采购和管理服务等关联交易。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均在平等自愿、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定价遵循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等一般商业原则,按市场惯例以按历史价格年降、询比议价、成本加利润等一种或多种方式予以讨论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以上关联交易均为满足正常经营所需,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条件公平、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特别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导致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亦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和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长华集团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长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